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

地 址：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
聯 絡 人：吳宜芳
電 話：(02)25553000#2207
電子郵件：A4860@tpech.gov.tw

33002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北市醫工 字第 113308030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公告

主旨：本院辦理「113年度中興及婦幼等院區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勞務採購案」業已上網公告招標，並將於113年12月26日下午5時截止收件，113年12月27日下午2時於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開標室辦理開標，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請查照。

正本：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建築技術學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綜合營造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營造業職業工會、財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營造業職業工會、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營造業職業工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新竹市營造業職業工會、新竹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臺北市營造業職業工會

副本：中興院區、婦幼專科功能提升專案辦公室(院內單位以電子郵件送達)

院長 王清弘

本業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該顯示之欄位包含未公告之欄位，如「採購金額」、依法不公開之「預算金額」等欄位(此段文字不會列印)

公告日：113/12/20

[機關代碼]3.79.14.14

[機關名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單位名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機關地址]103 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 145 號

[聯絡人]李佳娟

[聯絡電話](02)25553000#2140

[傳真號碼](02)23027411

[電子郵件信箱]A0557@tpech.gov.tw

[標案案號]1136GA21001

[標案名稱]113 年度中興及婦幼等院區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勞務採購案

[標的分類]勞務類 8672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800,000 元

[採購金額級距]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自辦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 49 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否

[預算金額]800,000 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是

[後續擴充]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否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否

[招標方式]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否

[是否電子報價]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2

[招標狀態]第二次及以後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113/12/20

[是否複數決標]否

[是否訂有底價]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否

[是否屬統包]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否，本案經檢視上開勾選情形，實無須技師辦理簽證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0 元

[系統使用費]20 元

[文件代收費]0 元

[總計]20 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11 樓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200 元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否

[截止投標]113/12/26 17:00

[開標時間]113/12/27 14:00

[開標地點]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11 樓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否

[投標文字]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11 樓收發室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否

[履約地點]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機關通知日起 90 日曆天內完成履行採購標之之供應，履約期限屆期且無待解決事項止

[是否刊登公報]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1 條之 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

採本府範本者為「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無預算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之機構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資格項目：廠商信用之證明

附加說明：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 3 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 31 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其他]： 1.詳契約書稿、投標須知等文件。 2.如對於規格部份有問題,請洽詢(02)25553000 轉 2207 工務室吳宜芳工程師。 3.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請求釋疑之期限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算，詳細日期(自 113 年 12 月 20 日 08 時至 113 年 12 月 21 日 17 時止)，若廠商請求釋疑逾招標文件規定期限者，本機關得不予受理，並以書面通知廠商；另本機關最後釋疑之次日起算至截止投標日或資格審查截止收件日之日數，不得少於原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其未滿 1 日者以 1 日計（日數有不足者，截止日至少應延後至補足不足之日數）(113 年 12 月 24 日 17 時前)。***預定決標日為開標次日起 60 日止。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總務室

[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9 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 分機 1059、傳真：02-27596695)

[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100006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3 樓南區、電話：02-27208889 分機 1052、傳真：02-27239354)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 176 號;臺北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113/12/19 17:11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